

# 湖南工业大学

---

---

## 关于教职工从外地返校有关问题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鉴于目前正处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，针对教职工从外地返校的问题，特作如下规定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春季开学时间延迟，具体时间将会提前另行通知。所有教职工原则上不得异地流动，未返校教职工暂时不要返校，已在学校的教职工不得外出，确需去外地必须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后方可出行。

二、现仍滞留在重点疫区（含湖北全省）的教职工，在省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前不得返校。提前返校的，由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追究其责任。不在疫区和没有疫情发生地区的教职工，如近14天以来没有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例，在确保身体健康的前提下，可以返校，但返校后必须自行在家隔离14天后方可外出。

三、所有从长株潭市区以外地方返校的教职工必须向所在部

---

---

门（学院）报告，并在返校的当天由各部门（学院）综合科科长（办公室主任）汇总填写好《湖南工业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摸排情况明细表（教职工）》后，发送到邮箱 3481197030@qq.com。凡隐瞒在疫区停留、接触过疫区人员不报告，或隐瞒感染情况造成他人感染及不良影响的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严肃追责。

四、所有从长株潭市区以外地方返校的教职工，所在部门（学院）必须督促其严格落实 14 天自我居家隔离措施，指定专人配合返校教职工居家隔离期间采购生活必需品，每天报告其健康情况。

五、校医院会同社区工作人员每天上门对居家隔离教职工进行健康监测。

湖南工业大学

2020 年 2 月 8 日